

□王均江

简默先生的新作《榕树下的老乖》，聚焦于一个人物的童年与少年时期，写了他赖以成长的家族、乡村，他的生活环境，他家乡的习俗，他小时候的嬉戏与求学，平凡、朴素，却别具一种独特的诗意与美感，读来令人心醉，却也令人心碎。因为这样一位被一众亲人与师长宠爱并着意培养的少年，他的生命最终却永远定格于30岁！他，就是中国共产党创始人之一、中共一大代表——邓恩铭。1921年7月，他参加中共一大时，年仅20岁。其后他一直在山东领导革命运动，三次被捕，1931年被国民党反动派杀害于济南。

邓恩铭，字仲尧，水族，于1901年出生于贵州荔波县，“老乖”是他的乳名。在简默的《榕树下的老乖》出版之前，有关邓恩铭青少年时代生活的文学作品，在现代文学画廊中，是一处空白。《榕树下的老乖》作为一部长篇成长小说，聚焦于邓恩铭16岁离开家乡之前的童年和少年时期生活经历，填补了此处空白。

作为一部虚构性文学作品，《榕树下的老乖》书如其名，它与大众印象中一般摹写革命先烈的作品不同，笔触的重点更多是写一百多年前一个偏僻地农家子弟贫寒但不乏温馨、美好与诗意的生活日常，如诗似画，可信又可爱。这反而从更深维度揭示了像邓恩铭那样一位既有革命理想主义又能脚踏实地、顽强斗争的伟大灵魂之所以能够诞生的奥秘：早期生活中得到的爱和各种磨炼赋予他的灵魂以坚韧的强度，当地大自然和社会生活习俗中的各种美好与良好的教育提纯了他的灵魂，为了这世间的美好与爱意，他心甘情愿奉献出他最宝贵的青春与生命。

全书由“序章”开篇，记述了邓恩铭在狱中至牺牲的最后岁月。作者随后用十五章的篇幅，以时间为经，以生活事件为纬，交织描绘了邓恩铭从出生到16岁走出乡关之前的经历。邓家祖籍广东嘉应州（今梅州市），于清代中期搬迁至贵州荔波水浦村。家里有几亩田地，同时租种别家的土地。父亲按家族传统，闲时行医卖药，祖母和母亲在村外的南驿古道边开了一个酸汤饭店补贴家用。家中虽清苦，但薄有积蓄，后搬至荔波县城。邓恩铭是家族中的长子长孙，4岁由清末秀才启蒙，6岁进私塾学习传统典籍，10岁入荔泉书院（后为县立两等小学校）。受留学归国的老师高煌影响，他开始接触民主革命思想。1915年反日讨袁运动波及荔波时，14岁的邓恩铭带领同学到街头演讲，抵制日货。

邓恩铭少年时期便积极参与救国救民的革命活动，除了受时代的革命思潮影响之外，首先应该归功于其家族世代行医所形成的救危解困、惜贫怜弱的济世家风。同时，作为当地有名的水族歌手的祖母的民间文学熏陶，也在邓恩铭内心埋下了理想主义的种子。“水家的山歌唱不完，夜连夜来天连天。”小时候的邓恩铭最爱搬张小板凳，静静地坐在祖母身旁，聆听她讲述老变婆、鱼精、虎嫂、蛇郎和葡萄姑娘的故事。出自亲人之口、自古流传下来的民间文学是最纯粹的精神乳汁，它使一个孩童与大地、与天空、与人、与世间万物建立了最深、最广又最美的链接。特别是祖母歌中所唱的水族英雄“筒大王”潘新筒在荔波招兵买马抗击清廷的故事，更是激起了少年邓恩铭的英雄主义豪情。

作为一部以革命先烈为主角的小小说，挖掘人物的革命动机与其最终成为英雄的条件，当然是

作品的应有之义。但《榕树下的老乖》最有特色的地方，在于它花费了大量的笔墨，用艺术的手法再现了少年邓恩铭生活的整个世界，在人物事迹之外，还有美丽的自然风光和田园生活细节、与水族文化迥异的水族风俗民情，甚至还精心描绘了水族人民如何酿造窖酒、如何制作特色美食、如何绣制马尾绣背带、如何提取蓝靛染布、如何用蜡染在布上制作图案等工艺之美。这一切都写得有声有色、有情有趣，具有一种特殊的美学效果。这是这部书给予读者的意外惊喜。

先说水族的风俗民情。水书是水族文字，由水书先生使用并传承，对外是秘而不传的。水书规范、指导着水族人的农事、丧葬、营造、婚嫁等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书中用直钩钓鱼的潘公就是一位水书先生，在孩子们眼中，他威严、神秘，却又温和、幽默。

注目于一草一木一虫一鱼，讴歌自然与田园生活，是自《诗经》以来中国文学的优美传统。《榕树下的老乖》工笔细描邓恩铭故居的大榕树，写夏夜农田里如星光点点的萤火虫，写少年老乖在初夏的夜晚依偎着父亲躺在星空下的田埂上，侧耳倾听水稻拔节的声音，写水族人盛大节日仪式一般的“开镰”……普通生活的点点滴滴，被写得如此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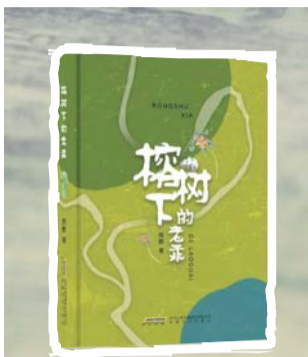
如果说书写自然田园是中国文学的传统，那么，用整页整页的篇幅写工艺制作之美，则是中国传统文学里很陌生的东西，在现代文学作品中似乎也不常见。这或许是因为中国文化崇尚自然，不自然就不美、就不能入诗的传统使然。西方文学却不同，比如《荷马史诗·伊利亚特》第18卷，就用几页的篇幅写阿喀琉斯的盾牌，写它的用材，写它的制作过程，写它的形制，尤其工笔描绘盾上的图案，它如此繁丽，上面竟绘有大地、天空和海洋，天空中的星座宛然可辨；绘有两座城，一座在举行婚礼、在宴饮，一座在争战；绘有田园劳作图景，还绘有歌舞与自然景致。对盾牌的描写，一则刻画了匠神赫菲斯托斯之巧夺天工的高超技艺，一则衬托了海洋女神忒提斯对其子阿喀琉斯无尽的母爱（盾牌系忒提斯请求赫菲斯托斯锻造），还为后来阿喀琉斯战死，众英雄抢夺阿喀琉斯的武器埋下伏笔。

《榕树下的老乖》写各种工艺之美也是如此。比如它用四页篇幅写马尾绣。马尾绣背带是水族妇女背孩子用的，一般由母亲送给生了孩子的女儿。它用白色马尾毛做芯，用丝线刺绣而成，有50多道工艺，通常需要一两年才能绣成，上面绣满各种有水族寓意花纹和图案，所以被称作“插上翅膀的世间万物”。“它既

传递着前辈对后辈的深情厚爱，也蕴含着祖先对家庭、人生和生命的独特理解，宛如一把解开水族历史文化和风俗习惯密码的钥匙。”再比如老乖出生，家人如何酿造窖酒，窖酒在哪些场合饮用，也用了满满三页的篇幅。水族人在男孩出生满月之际酿酒封入地下，每年重阳节启封检查并倒入二水酒再次封藏，直到男孩长大结婚时取出款待宾客，并将喝剩的酒添补再次窖入地下，直至这个男孩经历一生，寿终正寝时才会被再次挖出。一坛酒与一个人的生命相伴始终，多么复杂的过程，多么奇异而美妙的风俗！

读罢全书，思及邓恩铭烈士短暂而辉煌的一生，不由想起梁启超的《少年中国说》：“红日初升，其道大光。河出伏流，一泻汪洋。潜龙腾渊，鳞爪飞扬。乳虎啸谷，百兽震惶……”邓恩铭就是于中国危亡之际挺身而出、创造的中国少年，他用他最宝贵的青春与生命参与创造了少年之中国，永远值得我们深深缅怀与纪念。

（作者为华中科技大学人文学院副教授）



【文学观澜】

为了这世间的美好与爱意

——读简默的《榕树下的老乖》



【岁月留痕】

石头·石碾

□星袁蒙沂

它是冰冷的，触之寒凉；它是炽热的，摸着烫手。它是静止的，一动不动；它是活跃的，不住地在滚动。有人催着、推着，碾碎日光灼灼，碾碎月光朦胧，碾出朴素饭香。

在时间的长河中，它就在那里默不作声地待着，延续着自己的冰冷、炽热、静止、滚动。它出自谁之手、将何去何从，没人太在意。

你把黄豆放到它身下，它就开始咀嚼黄豆，泡软的黄豆，被它滚上几滚，该扁的扁，该裂的裂，该碎的碎；你把地瓜干放到它身下，它一样会咀嚼，咀嚼成你想要的米粒状；你把坚硬的花生饼喂给它，它照样能把其碾碎；辣椒成熟的时候，它能轧辣椒花；骨头砸不碎的时候，它能轧骨头粉。它的存在，是村庄的主心骨，被人们寄予了许多希望。

村中的那个石碾，被留在原来的位置，在拐弯处的大路边上，距路边只有半米之遥。如今村里人少，又有了电磨机，用到石碾的机会便少了，它正从大众视野中慢慢隐退。以前，村里人多，这一个石碾还不够用，老家宅院北面偏西还有一个月牙形的小点儿的石碾。那个月牙碾是啥时候弃用的，去了哪里，已无法追溯。

母亲轧碾时，我和妹妹常跟着看。过去农村的主妇每天最忙活的还是烧火做饭看孩子。轧碾，是做饭前最常干的事。几块大石头，垒成一个西瓜大的孔洞，孔洞上压上一块几百斤的大石头。这个孔洞，是放碾棍另一头的。直径一米多的圆形石碾被微斜在碾台的碾槽里。石碾三十多厘米厚，正中间留了个穿碾棍的

孔。不知谁从哪里锯来一棵对掐粗的树干，截断多余部分，扒掉树皮，一头固定到石碾中，一头插到另一侧的石洞里，树干就成了碾棍。石碾的底座，最少也得千把斤。那个底座由一块长方体石头凿成，长约一米半，高一米余，宽度大概半米。轧碾时，人站在石碾外侧，推拉碾把，使其来回滚动。这样的石碾，还有那个月牙形的碾，我只在老家见过，别村的石碾都不一样。以前的日子，是离不开石碾的，难熬的东西，先让它啃。每家每户，天天轧碾，地瓜干、豆钱子、果子饼，经它啃咬，才易炖炒。大年夜和元宵节，母亲都会特意嘱咐，烧纸、上香、放灯，一定不能忘了石碾处。后来，有了电磨机，用石碾的少了。那个笨重的家伙，不肯就此陨落，仍固执地待在原地。每次开车回老家，都见它画地为牢，不声不响地屹立在那里。

每每遇到、想到村里那个日渐被弃用的石碾，总能牵动我的心。那个石碾，是村庄人烟的见证。它被村里人凿成并安装好，风里雨里，经久不倒。它不能动，不知道躲藏，永远以裸露者的姿态，在村中躺着。村里人的繁衍生息离不开它，祖祖辈辈的锅碗瓢盆中，有多少东西是被它碾碎过的，碾台和碾槽中溜光发亮的部位，有无法掩盖的“痕迹”。啃噬、磨损、修复，一天天地，村里人你来我往地靠近石碾推拉。人们以忙碌的节奏对待石碾，用石碾的啃咬享受生活。石碾的笨重身躯，在妇孺的催促下，被动触及各家饭碗。它的闲与忙，是农村烟火的调色板。它有一张可以品尝各家伙食的大嘴。东家的谷子西家的麦，这家的苦那家的甜，天不亮来的，天黑了来的，避不避人的，于它都一样。它的味觉、它的肚量，与黑白无关，与冷热无关。

过去，在村里，石碾和水井都是不容亵渎的。正月十五、清明、中秋、过年，绝大多数漂泊在外的人都会抽空回来一两趟，敬敬天地，烧纸、焚香，供奉酒菜，点灯、放灯。除了家中，还有石碾处。即便有的人一年到头不着家，即便有的人几年不轧一次碾，即便已让光阴磨尽了棱角和锋芒的它溜光溜滑、不温不火、一言不发，即便成天闲置着，石碾照样是个深烙心中、被人敬畏的存在。

时光倒推三十几年，我读初中前，心中是没有敬畏的，攀崖上树、下河逮鱼，懂得不多，胆子不小。那时候，闲得无聊了，也推推空碾。几个小家伙伙合起来，使出吃奶的劲儿朝一个方向拼命推或扳，想试试能不能把它推出碾槽、推下碾台，却从没想过，一旦把几百上千斤的石碾推出碾槽、滚落碾台，会有啥后果，也多亏了小孩力气小，撼不动它。

其实，碾就是村里两块大些的石头，不知被谁凿凿砸砸，就有了个粗糙的雏形。然后，经年累月，碾这碾那，沾染了每家每户的些许吃食味道，变成了小村里的神圣之物。因其有用，便不再普通。

（作者为平邑政协副主席，现供职于临沂市平邑县地方镇中心卫生院）